

野血

● 于德才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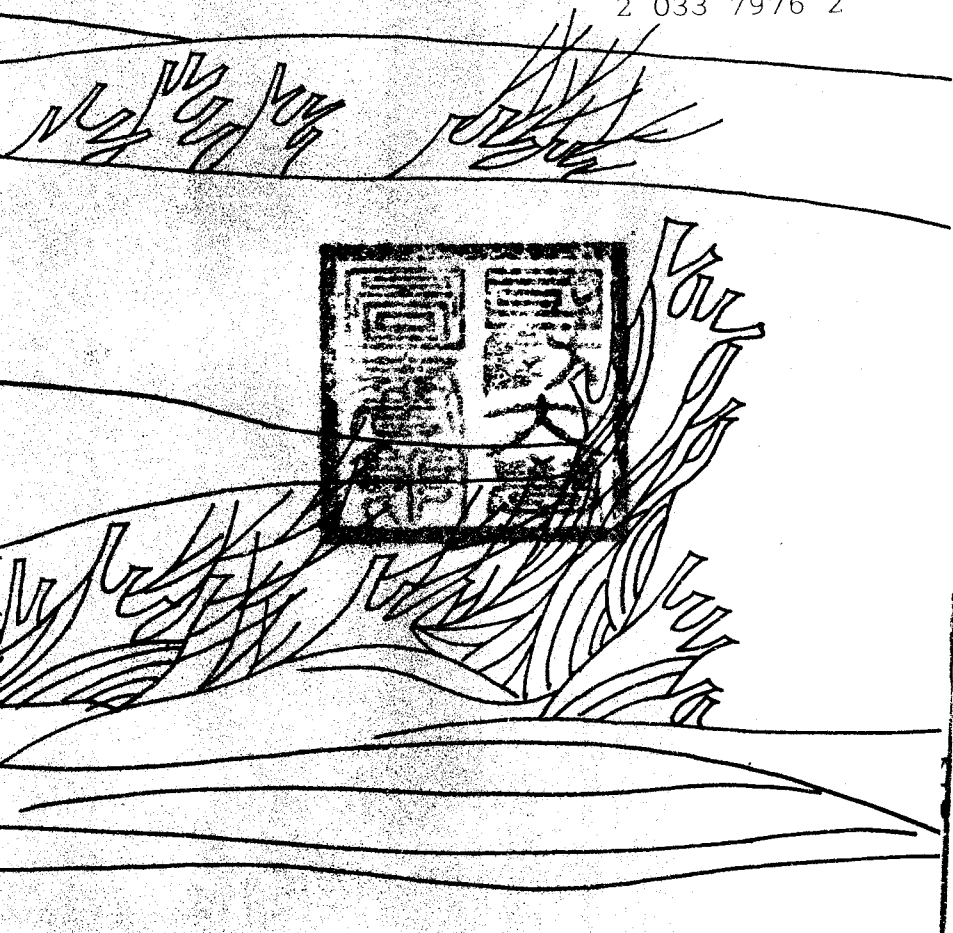
557730

野血

于德才 著



2 033 7976 2



野 血

于德才 著

*

华夏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4号)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市人民文学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32开本 10.875印张 233千字 插图3

1991年5月北京第1版 1991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7150册

ISBN7-80053-872-9/I·220

定价:5.30元



作者简介

于德才 满族。1950年7月生于辽东山区。1968年应征入伍，历任战士、干事、参课等职。1978年转业到凤城县计委工作。1981年调丹东人民广播电台任记者至今。1974年始发表诗歌、散文。1980年开始发表小说逾百万字，多次获文学刊物优秀作品奖和辽宁省政府文学年奖，其《焦大轮子》获1985—1986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作者于1988年获“辽宁优秀青年作家”称号。

前 言

这是我的第一部长篇小说。

这也是我出的第一本书。

我这人胸无大志，“屯”气得很，干什么都没有长远打算。写小说只是凭了感情驱动，并不敢作有所成就的终身事业去想。1980年至1986年间发表了若干中、短篇，亦未敢有写一部长篇的胆子。短篇《焦大轮子》发表后的1986年7月，忽收到四川文艺出版社何赐彬兄，中国青年出版社傅小北兄来信，极言我的“文笔”与“气势”适作长篇，鼓动我来干。那时才生了试试的念头。却一直捱到翌年的8月方壮起胆子开笔写。后，作家出版社朱卫国兄也来信要我写长篇。再后，华夏出版社古晓珊女士不远千里来小山镇见我，作几日长谈。我们除谈《野血》的修改、出版权，更多的是大谈文学慨叹人生。我们虽属同一代人，她却是生长在文明都市，见多识广，我则蜗

Guo 3/28

居荒僻山野，孤陋寡闻。她的文学的人生的见地颇诱发我奇想，遂把许多思想碎片串起来。

今后可不可能继续写下去，是不取决于我自己的愿望的。人类历史是一个依次更替不断发展变化的伟大而又漫长的过程。作者面对着的是运动着的社会，运动着的历史。作者要表现的是处在这个伟大而漫长的发展过程中的某个短暂的特定阶段的人生本相，表现他们的心态变异和物质生活、情感生活的变异，表现他们因这特定心态和情态的驱动而必然发生的行为指向，表现这特定心态、情态和行为指向的历史的文化的渊源以及对人类社会的变革、发展的创造和推动作用，力求不断地悟解人生，形象地揭示人生的真谛（当然也还是不可能逾越历史局限的悟解和揭示）。——这是需要不断观察、思索的，——这是需要时间的。

面对广博无边的土地，我如笨牛钝犁，艰难地捱。

文学即人学。人又是什么？不过一个物质的和精神的混合物。是人自给自己弄了个“人”的符号。无欲则非人。欲则非丑即恶。理想与现实相悖。现实中人，既是生命的人又是观念的人。作为生命的人，生存和欲望是天赋的权利；作为观念的人，这天赋权利又必然受社会的各种规范限制甚至剥夺。人，是向善的，每时每刻都在竭尽全力地向着理想的天国飞升；人，又是实在的，又无时无刻不在无可奈何地向着罪恶的地狱沉沦。一个人，不可能活成一个纯真纯善纯美通体灵光的圣贤，也不可能活成一个伪绝恶绝丑绝彻头彻尾彻里彻外的魔鬼。人非人。人就是人。就这么回事。

文学，似不是要人做人应该怎样活着和人想怎样活着的研究，是要作人是怎样活着的（不得不在怎样活着的）发现和

表现的吧？

文学的笔，似应穿透自然的社会的双重表层，勘入灵魂，
从骨子里写人的吧？

我似知道。

我又似不知道。

我生长在满、汉杂居的辽东山区。十八岁出去吃军粮，一
吃吃了十年，复又回归。我的脐带紧连在这一片生我养我的
故土上，不曾剪断。而今年近不惑，便不想也不可能剪断了。
我将继续贪婪地吮吸这里的母血。

文学的源，我以为就是这鲜活的母血。

我不愿吮着这鲜活的母血而活得苍白。

我试着观察试着思想试着理解试着表现我这一片故土之
上的父老兄弟姐妹的喜怒哀乐一思一想一举手一投足……

我试着写下去。

于德才

1989.6.5于辽宁文学院招待所

第一部

第 一 章

夜，黑得吓人。

大沟里那一片原始老林的涛声，像是天边隐隐滚动的雷声，通过大地远远地传导过来，低沉滞闷地震动着石板土炕，震动着躺在土炕上的曹天德，无情地颠簸着他紧缩的心脏。他不知道是因为激动因为紧张还是因为恐惧，心脏突咚突咚跳得又紧急又慌张，跳得全身控制不住地颤缩着突突发抖，不停地敲打着炕板子。他觉得脖子也变得僵直挺得酸麻，随着身体的抖动，脑袋搓揉得荞麦皮子枕头老是喇喇拉拉噉噉地响，像有一万只小虫子在脑仁子里爬，爬得他耳噪心烦。浑身的血液被心脏的慌跳排挤涌动着呼哧呼哧地往头上直撞直涌，脑袋胀得不知道有多大，太阳穴砰砰地蹦跳着像是要一下子迸裂炸开……他觉得他再也控制不住自己了，就要蹦跳起来，被逼急了的狼一样噌地蹿上去，一口咬死那个犊子，——就一口，照准嗓喉咙！但是他死咬着牙帮子硬挺住身子，

手在大腿的两边抽筋痉挛般死死攥成拳疙瘩，屏着气竭力抑制着心脏的突跳身体的抖动血液的汹涌，不让自己发出更大动静，不让自己蹦跳起来……

他不知道现在是什么时间了，仰起脸想看看板柜上咔嗒咔嗒走动的老钟。屋子里漆黑的，他什么也看不见。山风满沟筒子呜嗷啸叫着。老钟咔嗒咔嗒一下一下地走动着。风刮得狂躁不安，钟走得漠然沉稳。他越发紧张恐惧越发控制不住自己。他使劲地屏住呼吸，闭上眼睛，压迫住心跳，一点一点地试着松开攥死的拳头，放松浑身颤缩得紧绷绷的肌肉块子。他想放松一下自己。但是立即，心脏又突咚咚地狂跳起来，全身又更紧张地颤缩起来抖动起来。——熊包！他恶骂了自己一句——他在把全身松懈下来的那一瞬间，在那种酸胀的疲乏感袭遍全身的一瞬间，觉出自己浑身都呼地冒出了一层冷汗，有一丝难捺的恐惧从心尖上掠过，使他不由自主地打了个寒战。他知道是那从心尖上一掠而过的恐惧使自己的浑身又一下子抽筋似的紧张哆嗦起来的。现在，他说什么也不能容许自己有一点点害怕的念头，说什么也不能让自己发生一点点动摇。他必须得按着自己想好了的去干。这些天他好像是什么都想过了，又好像是什么也没有去想。这些天他被那个疯狂的念头死死地缠住了。这个念头蛇一样缠住了他的心，搅乱了他的脑子。他胸腔子憋得满满的喘不出一口气，满脑子里乱七八糟的什么都想却什么都想不下去。他曾试图去想杀人的后果，似乎也想过杀人是得偿命的；似乎想过自己被枪崩就得撇下瞎讷(音nè，满族对母亲的称呼)和媳妇……但是他实在憋屈得受不了，气恨得不能忍耐了，如果他不把赫英信杀了宰了劈了剁了，他的冤屈他的仇恨就发泄

不出去，那他就得给憋疯，就得像玛(音mǎ满族对父亲的称呼)那样变成一个疯子一个废物一个猪狗不如的东西。他不知道现在是几点了。老钟刚才打过晌的，他想竭力地在心里一响一响地数过，却根本就没数出来到底是打了几下，是十下、十一下还是十二下？真妈了的怪了，瞪眼连钟打了几下都没数出来！

东屋没了咕咕喳喳的说话声。玛死了，讷病倒了，媳妇天天陪着讷，给她宽心。现在能是什么时候了？刚才什么时候好像还听见她俩咕喳说话、叹气，外面风太响，根本听不清她俩都说了些什么。她们什么时候开始不说话了，是睡着了吗？讷睡觉打呼噜，不过呼噜得不那么响；风大，也别想听见讷的呼噜声。他什么也听不见什么也别想听见，浑身的血一劲儿地往头上涌，涌得脑子里一劲儿轰隆隆地响，比外面的风声还响……今晚的风真大，天真黑……真是个杀人放火的好机会……操你妈的赫英信，你的死期到了！你的死期到了啊！

浑身的血呼地一涌

脑袋轰地一胀

曹天德噌地坐起来

曹天德不知道自己已经坐起来了，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坐起来的。刹那间他的脑子里一片迷茫的空白，什么感觉也没有，感觉不到自己的存在感觉不到风声感觉不到黑暗……

赫贵山抱着那条被枪子儿卡断的胳膊，坐在倒木上。他的脸都疼得扭歪了，就是一声不哼，硬咬牙帮子忍着。嘎冷的天，豆粒大的汗珠子从他的脑盖子鼻头子上一茬一茬冒出

来，叭嗒叭嗒掉在袄袖上，掉在踩得稀烂的雪地上。乌黑的血从那棉花和布条子缠住的地方涸出来，从他死死攥着那地方的手指缝里渗出来，一道子一道子粘粘糊糊地滴在手背上；一大滴子胶粘的血滴下来，叭嗒掉在他脚边烂糟糟的雪上。血滴子是黑的，掉到雪上马上就变成红的，刚刚涸开一圈鲜红就一下冻住了，冻成一个圆溜溜的红圈，最外面一圈淡红浅粉，里面一圈新红，中间一个乌红发黑的血点。像一只血红的眼珠子，真像一只血红血红的眼珠子！

曹额松眼盯盯地瞅着那大滴子血，半天，又抬眼瞅赫贵山大手攥住的那个地方。那地方正好是肩膀头朝下一抻远的大臂膀子。

李长脖两只手乱抓乱揪地捂住肚子上冒血的枪眼子，在雪地上扭着身子梗着脖子嗷嗷叫唤。

“你个×！忍着点儿！再叫唤我崩了你！”

赫贵山忍着疼冲李长脖暴吼大骂。李长脖立即不敢扯脖子叫唤了，却还是满地扭着劲地憋不住哼哼。

“给他堵上！”赫贵山冲曹额松吼。

曹额松赶紧去把那个没了气儿的弟兄身上的棉袄撕开，拽出一块黑污污的棉花团了团，扒开李长脖捂着伤口的手，把棉团子摁上去；又去把死人的棉袄面一条子一条子撕下来，给李长脖围腰使劲缠了两圈，系死。抓把雪搓搓手上粘爪爪的血，棉裤腿子上蹭巴蹭巴，赶紧又去死人身上拽棉花撕布条子，帮赫贵山扎胳膊。这条胳膊完了。赫贵山咬着牙，叫曹额松给他折两截树杈子把断臂逼住，用布条子一圈一圈勒紧了缠住。缠完了，整条胳膊还是别别拉拉丢丢荡荡的，走路肯定还是不得劲儿。可是他们还得跑，往不知道的什么地方

跑。反正得跑，不能就蹲在这里，等着小鼻子和讨伐队的包围圈一圈一圈缩小，最后被活逮了，被打死……

赫贵山自己解开皮腰带，把那条断臂往怀里一扳，往皮带里一塞，一只手狠劲地刹紧了腰带。豆粒子大的汗珠子从狗皮帽子底下，从额头上叭叭嗒嗒往下掉，他就是咬得牙帮子咯吱作响，一声不哼。

这家伙，是条硬汉子！

曹额松瞅着赫贵山的脸。这张脸上全是乱扎扎的胡子，像猪身上的毛。嘴和鼻子都扭歪了，腮帮子咬得一颤一跳，乱胡茬子直抖嗦。是叫那条胳膊给疼的。

李长脖躺在雪地上，身子不那么扭动也不那么杀猪似的哼哼了，那样子像是有点儿疼昏了。说不定没多大活头了，就要咽气儿了。

赫贵山就那么咬牙忍着疼，眼珠子血红赤赤地盯着腿裆下面的那摊血，不说话。

曹额松盯着赫贵山的脸，也不说话。

完了，他们这个队伍完了。

这个队伍是赫贵山从他玛手里接过来的，原来叫“青龙帮子”，是拨儿胡子队。清末民初，王子营地方上起了这么六七拨儿胡子队，有“青龙帮子”，还有“洪天帮子”、“滚地龙帮子”、“马大棒子队”。胡子队打家劫舍、拦路断道、抓人绑票、欺男霸女，好坏善恶什么事都干。“青龙帮子”曾经把官府派下来清山丈地逼捐收税的官差杀了，把人头砍下来，立个大杆子挂在官道上；曾经劫了浑江上运粮的官船，把一袋子一袋子的大米尽数散给饿疯了的山民；他们从这条大山沟里窜到那条大山沟里，在乡宦和富户家里吃住，逼着乡宦和富户的女人

陪他们睡觉，然后把这一家子杀了，点上一把大火扬长而去；他们为了一张虎皮一个熊胆一棵大山参，就把一个猎人一个山把头抓住砍下脑袋，抢走皮张、山货；官兵追逼急了，或者被别的胡子队抢了地盘不得不逃命，也顺路从山民家里掠几个大姑娘小媳妇，拱进深山老林子里当压寨夫人……赫贵山归顺抗日联军以前，就抢过野猪沟高姓人家的一个十七岁的大姑娘……

曹天德的手哆哆嗦嗦地摸着了炕沿，使劲抓住，小心地下了地。摸索着把鞋套到脚上，却怎么也系不上鞋带。他的手哆嗦得厉害。他的全身越哆嗦越厉害。他不敢向东间屋瞅一眼，不敢犹豫，弯腰顺着锅台摸到门框摸着门插子。他到底还是抑制不住向东屋那面瞅了一眼，眼前漆黑得什么也看不见。马上一横心抽开门插子。山风呼地把门扇子吹开。门臼和门轴发出的涩滞的吱嘎声像是从他的心尖子上碾过去，使他的心头颤抖着紧缩起来。山风掀起他的衣服掀起他的头发像是要把他一下兜上乌黑的天空。两手使劲拽上门扇子的时候他心里犹豫了一下：你要去杀人吗？这是要去杀人吗？——妈的，你熊了？熊了就把你自己宰了！——他强自镇定下来，从外面把门别住。他不敢再犹豫再打停，一转身就没进了风沙呼啸的黑夜……

他夹着那个大炸药包子，高一脚低一脚地朝堡子东头摸去。天黑得根本看不见脚下的路。脚老是被石头磕着绊着，有好几次撞到了谁家的石头墙和木头杖子上。大风挟着粗沙子卷着细土沫子，扑打得他不敢睁眼也不敢张嘴喘气。不知怎的，这时候他不害怕也不哆嗦了，竟神志飘飘忽忽，像是走

进了玛讲过的那些故事里了，像是自己正要去炸小鼻子的炮楼子，心里不由得就生出一种悲壮一种凄然就哼起了那支歌，那支玛疯了以后就满堡子满街嚎嚎嘹嘹唱的那支赫贵山队伍自己编的歌：

三五年，
那个冬，
天上下雪山里刮大风。
.....

突然，响起了两声汪汪的狗叫。立即，堡子里的狗都汪汪叫起来。狗叫声被大风淹没着撕碎着扭扯着又重新组合着旋上乌黑的夜空.....

赫家的铁大门从里面反锁着。

他把炸药包举到院墙顶上，然后一纵身爬上去。他庆幸隔壁刘大奶子家和赫英信家都没养狗，庆幸宋笑莲还在王子营的娘家没回来。他得趁笑莲不在家的这个机会炸死赫英信那个婊子。他曹天德只恨赫英信，只想炸死赫英信。冤有头债有主，他要和赫英信一命抵一命，他得叫赫英信偿命！

山风很有劲地一下一下朝下捋着他。手下摠着的炸药包子上包的那层塑料布老是嘎巴嘎巴响。他赶紧跳下墙头，把炸药包子上那层老是嘎巴响的塑料布解下来，举过墙头让大风呼嘎嘎刮走，然后夹起只剩下一层麻袋皮子的炸药包，顺墙根绕到东窗下，屏着呼吸去听屋里的动静。笑莲肯定没回来，这他都弄清楚了。赫英信在不在家，现在在不在家，他得弄清楚，不然就白放这一炮了，就把事弄糟了。山风刮得